



貴州人民出版社

古文精華

译

解

顏亨福

周才珠

H194.1

16

古文
精华
译解

颜亨福 周才珠

责任编辑 夏 凡
封面设计 石俊生
技术设计 夏顺利

古文精华译解

颜亨福 周才珠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

(贵阳市延安中路5号)

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贵州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4.25印张 380千字 2插图

印数 1—18,200

1986年8月第1版 1986年8月第1次印刷

书号, 10115·666 定价, 2.50 元

目 录

郑伯克段于鄢	(1)
曹刿论战	(10)
齐桓公伐楚	(15)
鞌之战	(20)
晏婴论季世	(27)
晋公子重耳之亡	(33)
晋楚城濮之战	(49)
召公谏弭谤	(72)
邹忌讽齐王纳谏	(78)
冯谖客孟尝君	(84)
触龙说赵太后	(94)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侍坐	(101)
季氏将伐颛臾	(108)
子路从而后	(113)
公输	(116)
非攻	(123)
齐桓晋文之事	(127)
许行	(142)
鱼我所欲也	(153)
齐人有一妻一妾	(157)
天下皆知美之为美	(160)

小国寡民	(163)
逍遥游	(165)
庖丁解牛	(174)
秋水	(179)
劝学	(187)
天论	(207)
五蠹	(215)
孤愤	(227)
察今	(240)
谋攻	(249)
谏逐客书	(256)
论积贮疏	(264)
七发	(270)
报任安书	(287)
项羽本纪	(315)
陈涉起义	(366)
孙臧	(374)
西门豹治邺	(382)
李将军列传	(389)
张骞传	(413)
苏武传	(429)

郑伯克段于鄢^[1]

【作者及作品介绍】 《左传》是我国第一部叙事完整的编年体历史著作，杰出的历史散文。西汉人称它为《左氏春秋》（见《史记》）。东汉人认为它是为了传（阐释）孔子所著的《春秋》一书而写的，故改称它为《春秋左氏传》，后世简称《左传》。《左传》的作者和写作年代，至今说法不一，一说是春秋晚期鲁国史官左丘明所作，一说是战国初年魏国史官的作品。

《左传》仿照《春秋》（孔子所作的编年体历史著作）的体例，顺着隐、桓、庄、闵、僖、文、宣、成、襄、昭、定、哀十二个鲁君的世次来记载，全书规模庞大，近二十万字，取材范围和所描写的社会面都比《春秋》广阔得多。它详细地记叙了春秋时代各国的政治、外交、军事、社会事件及某些代表人物的活动，比较真实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诸如统治集团内部的争权夺利，大小统治者凶恶残暴、骄奢淫逸的罪行，和他们所造成的战乱给人民带来的苦难，具有一定的进步意义；但是它有些地方宣扬了封建道德思想及某些宿命论观点，不过，这些消极的东西还是属于次要的。在写作技巧上，叙事极其委婉周详；所描写的人物，能从众多的事迹中，捕捉住其独自所具有的性格特征，鲜明地描绘出历史

人物的面貌；对于战争的描写，更是有条不紊，有声有色，语言明确简洁。它的艺术价值为后人所推崇。所以《左传》这部历史巨著，不仅对后代撰写历史著作和叙事散文有很大影响，而且对我国小说的发展也有很大的影响。

【题解】 本篇选自《左传·隐公元年》(公元前722年)，是《左传》的第一篇。它记叙了春秋初期发生在郑国的一个历史故事。郑庄公的母亲姜氏偏爱小儿叔段，想立段为太子，未能如愿。庄公即位后，将段封于京地。段在京地扩充势力，姜氏从中配合，阴谋夺取君位。庄公伺时机成熟一举夺回封地，叔段逃奔共国。庄公为此事也和母亲翻脸，后经人调停才恢复了母子关系。

【原文】 初，郑武公娶于申^[2]，曰武姜^[3]。生庄公及共叔段。庄公寤生，惊姜氏^[4]，故名曰寤生，遂恶之^[5]。爱共叔段，欲立之，亟请于武公。公弗许^[6]。

及庄公即位，为之请制^[7]。公曰：“制，岩邑也，虢叔死焉^[8]。佗邑唯命^[9]。”请京，使居之，谓之京城大叔^[10]。祭仲曰^[11]：“都

【通译】 当初，郑武公从申国娶妻，〔妻子〕名叫武姜。〔武姜〕生下郑庄公和共叔段。庄公出生时逆产，使姜氏吃惊，所以取名叫寤生，于是〔姜氏〕厌恶这个孩子。偏爱小儿叔段，想立他〔作太子〕，曾多次向郑武公请求。武公不同意。

等到庄公继承君位，〔姜氏〕替共叔段请求要制〔作为封地〕。庄公说道：“制，是险要的城邑，虢叔就死在那里呢。其它地方听从您的命令。”〔姜氏〕又请求要京地，〔庄公〕让叔段居住京地，〔人

城过百雉，国之害也^[12]。先王之制，大都不过参国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13]。今京不度，非制也，君将不堪^[14]。”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15]？”对曰：“姜氏何厌之有^[16]！不如早为之所^[17]，无使滋蔓。蔓，难图也^[18]。蔓草犹不可除，况君之宠弟乎？”公曰：“多行不义，必自毙，子姑待之^[19]！”

们〕称他为京城太叔。祭仲〔对庄公〕说：“都邑的城墙超过三百立方丈，是国家的祸害。周朝先王的制度，大都不超过国都的三分之一，中都不超过国都的五分之一，小都不超过国都的九分之一。如今京城不合法度，不是〔先王的〕制度，您将要受不了。”庄公说：“姜氏要这样做，哪里能避免祸害？”祭仲回答说：“姜氏有什么满足的！不如早日给他安排个地方，不要让他发展。发展下去，就难以对付了。蔓延的野草尚不能铲除，何况您的得宠的弟弟呢？”庄公说：“多做不义的事，必然自己垮台，您姑且等着看他摔跟斗吧！”

【注释】〔1〕郑伯：指郑庄公。周天子分封分为五等爵：公、侯、伯、子、男。郑属伯爵，故称郑伯。郑是西周所封的姬姓（与周天子同姓）奴隶主国家。原都械林（今陕西华县），后迁新郑（今河南新郑）。克：战胜。段：共叔段，庄公弟，名段，叔是他在兄弟中的排行（古人用伯、仲、叔、季表排行）。共，是叔段失败后逃亡避难的国家。于：介词，在。鄢：地名，在今河南鄢陵县境内。这个故事发生在鲁隐公元年，《左传》记史从鲁隐公开始，所以本文是《左传》的第一篇。〔2〕初：当初。这是古人追忆往事的习惯用法。郑武公：名掘突，郑国第二代君主，庄公父。娶于申：从申国娶妻子。申：国名，在今河南南阳县。〔3〕武姜：郑武公妻，庄公母。武是郑武公

死后的谥号，姜是娘家的姓。君主时代帝王、贵族、大臣死后，依其生前事迹德行给予称号，叫谥(shì式)。史官记历史人物时，对人物的称谓往往用谥号。贵族妇女在其姓氏前加丈夫的谥号。〔4〕寤(wù误)生：一说寤，同“悟”，睡醒。指庄公生下来时眼睛就睁开了；一说寤，同“牾”，倒、逆。指庄公生下来时脚先出来，是难产。《史记》有“姜氏生之难”句。惊姜氏：使姜氏吃惊，惊，使动词，“使……惊”。〔5〕故名曰寤生：所以（给庄公）取名叫寤生。遂：于是、就。恶(wù误)：讨厌。〔6〕欲立之：想立叔段为太子。亟(qì器)：屡次。请于武公：向武公请求。弗许：不同意。〔7〕及：到。即位：天子或诸侯就职。为之请制：〔姜氏〕替共叔段请求制这个地方〔作为封邑〕。制：地名，又名虎牢，在今河南汜水县西。原是周文王弟虢叔的封地，后被郑武公所灭。〔8〕岩邑：险要的城邑。邑：人聚居的地方。虢(guó国)叔：周文王弟，封于制，称东虢。焉：指代词兼语气词，于是，在那里。制地势险要，姜氏要这个地方是有企图的，庄公的回答也很严厉。〔9〕佗：同“它(他)”。唯命：是“唯命是听”的省略。“听”的宾语“命”前置，用代词“是”复指前置的宾语。“唯”是句首语气词，表强调。〔10〕京：郑地名，在今河南荥(xíng寻)阳县东南。大：同“太”。此处三句话换了三个主语：〔姜氏〕请京，〔庄公〕使居之，〔人们〕谓之京城大叔。〔11〕祭(zhài债)仲：字足，郑国大夫。〔12〕都城：都邑的城墙。城：城墙。诸侯国内各种爵位的封邑，按等级规定封邑内都邑的规模，分大都、中都、小都，国都才是诸侯的首都。雉：古代计算城墙面积的单位。一雉长三丈高一丈。周天子王都540雉。郑国属伯爵，国都300雉。郑国内其它封邑按标准递减。〔13〕参：三。参国之一：国都的三分之一。这是古代汉语的分数表示法。中五之一，小九之一，即中〔都〕不过五〔国〕之一，小〔都〕不过九〔国〕之一。国：此指国都。〔14〕不度：不合法度。非制：不是先王的制度。“不度”和“非制”重复，起强调作用。君将不堪：您将要受不了。君：您。尊称。堪：能忍受。〔15〕欲之：要

这样。焉：疑问代词，哪里、怎么。辟：同“避”。害：祸害。〔16〕厌，同“履”，满足。何厌之有：有什么满足。宾语“何厌”前置，用代词“之”复指前置宾语。〔17〕为之所：动词带双宾语。之，指共叔段，是“为”的间接宾语；所，处所，是“为”的直接宾语。〔18〕无：同“毋”，不要。滋蔓：滋长蔓延。难图：难以对付。〔19〕毙。晋人杜预注：“毙，踣也”。踣：同“仆”，跌倒伏地。故毙在上古是“倒下”的意思。自毙：自己摔跟斗，即自己垮台。子：古人对大夫、老师、长者的尊称。姑：姑且。之：指段自毙事。

【原文】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贰于己^{〔1〕}。公子吕曰^{〔2〕}：“国不堪贰，君将若之何^{〔3〕}？欲与大叔，臣请事之；若弗与，则请除之^{〔4〕}。无生民心^{〔5〕}。”公曰：“无庸，将自及^{〔6〕}。”大叔又收贰以为己邑，至于廩延^{〔7〕}。子封曰：“可矣。厚将得众^{〔8〕}。”公曰：“不义不昵，厚将崩^{〔9〕}。”

大叔完聚，缮甲兵，具卒乘^{〔10〕}，将袭郑。夫人将启之^{〔11〕}。

【通译】不久太叔命西部北部的〔郑国〕边邑也同时臣属于自己。公子吕〔对庄公〕说：“国家受不了两属的情况，您将对它怎么办？〔如果您〕打算〔把郑国〕交给太叔，那么就请允许我去侍奉他；如果不给，那就请除掉他。不要使百姓产生二心。”庄公说：“不用，〔他〕将自己赶上〔灾祸〕。”太叔又收取原两属的地方，把它作为自己的郡邑，〔领地〕扩伸到廩延。子封说：“可以〔讨伐他〕了。〔他的土地〕扩大将获得更多百姓。”庄公说：“对人君不义，对兄长不亲，〔土地越〕扩大，将〔加速〕垮台。”

太叔修理城墙聚集〔粮食百姓〕，整修铠甲和武器，准备好步兵和兵车，将要偷袭国都。姜氏将为

公闻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帅车二百乘以伐京^[12]。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鄆。公伐诸鄆^[13]。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14]。

遂寘姜氏于城颍，而誓之曰：“不及黄泉，无相见也。”既而悔之^[15]。

他开城门。庄公打听到太叔偷袭的日期，说：“可以〔动手〕了。”命令子封率战车二百乘以讨伐京城。京城百姓背叛太叔段，叔段逃到鄆地。庄公到鄆讨伐叔段。五月二十三日，太叔段出逃到共国〔避难〕。

于是〔庄公〕把姜氏放逐在城颍，并对她发誓说：“不到黄泉，不要再相见。”不久又为〔自己〕这样做而后悔。

【注释】〔1〕既而：不久。常用来表示一件事过去不久又发生另一件事。鄆：边邑。指郑国直辖地与太叔段所辖京城交界处。贰：指两属，一方面属于庄公，一方面属于太叔段。〔2〕公子吕：字子封，郑国大夫。〔3〕国不堪贰：国家受不了两属的情况。若之何：即“对它怎么办”。〔4〕请：前一个请是“请允许我做某事”，后一个请是请对方“怎么样”。〔5〕生民心：使民生心。生，使动词。生心：产生二心。〔6〕无庸：不用。庸：用。自及：自己赶上（灾难）。〔7〕以为己邑：以（之）为己邑。至：有扩展、扩张的意思。于：到，介词。廩延：郑邑名，在今河南延津县北。〔8〕厚：指土地扩大。众：指百姓。〔9〕不义不暱（nī呢）：暱：亲近。此句有两解：一说是“对君不义，对兄不亲”；一说是“多做不义的事，别人就不会亲近他”。〔10〕完：修理城墙，使其完好坚固。聚：聚集粮食、百姓。缮甲兵：修整铠甲兵器。具：准备。乘（shèng胜）：古代四匹马拉的兵车。〔11〕夫人：指姜氏。启之：为叔段开城门。〔12〕帅：同“率”，率领。车二百乘：春秋时车战，每辆战车备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随车后。二百乘即有甲士六百人，步卒一万四千四百人。〔13〕诸：代词兼介

词，“之于”的合音词。之：指共叔段。于：到。〔14〕辛丑：古人以干支纪日，辛丑为隐公元年五月二十三日。奔：出逃避难。共：小国，在今河南辉县。〔15〕寘：安置，此有放逐之意。城颖：郑邑名，在今河南临颖县西北。誓之：对她发誓。黄泉：地下的泉水。这句意思是不到死不再相见。悔之：为此而后悔。之，指寘姜氏并发誓一事。

【原文】 颖考叔为颖谷封人^[1]，闻之，有献于公^[2]。公赐之食。食舍肉^[3]。公问之。对曰：“小人有母，皆尝小人之食矣，未尝君之羹^[4]。请以遗之^[5]。”公曰：“尔有母遗，繄我独无^[6]！”颖考叔曰：“敢问何谓也^[7]？”公语之故，且告之悔^[8]。对曰：“君何患焉^[9]？若阙地及泉，隧而相见，其谁曰不然^[10]？”公从之。公入而赋^[11]：“大隧之中，其乐也融融^[12]。”姜出而赋：“大隧之外，其乐也洵洵。”遂为母子如初^[13]。

【通译】 颖考叔是管理颖谷疆界的官员，听到这件事，有礼物敬献给庄公。庄公赐给他吃的。〔他〕吃时把肉放着〔不吃〕。庄公问他缘故。〔他〕回答说：“小人我有母亲，我的东西〔她〕都吃过了，却没有尝过您赐的肉汁。请〔允许我〕把〔这〕送给她。”庄公说：“你有母亲可以送〔食物〕，唯独我没有。”颖考叔说：“冒昧地问一下〔您〕说的是什么意思？”庄公告诉他事情的缘故，并告诉他〔自己〕后悔的事。颖考叔回答说：“您在这件事情上忧虑什么呢？如果把地挖到有泉水的地方，〔挖成隧道〕〔在隧道中〕母子相见，谁说不是〔黄泉相见〕这样的呢？”庄公按他的话做了。庄公走进〔隧道〕赋诗唱道：“大隧之中，那快乐啊真融融。”姜氏走出〔隧道〕赋诗和道：“大隧之外，那

快乐啊真洩洩。”于是作为母子仍象当初一样。

【注释】 [1]颍(yǐng影)考叔,郑人。颍谷,在今河南登封县。封:疆界。封人,管理边界的长官。 [2]献:指敬献的东西。 [3]公赐之食:双宾语句。之,间接宾语。食,直接宾语。舍:放着。 [4]小人:颍考叔谦称自己。羹(gēng耕),带汁的肉食。 [5]请以遗(wèi未)之:请让我把这肉汁送给母亲。“以”后省略“之”。遗:赠与、送给。

[6]尔有母遗:双宾语句。尔,你。遗:指敬奉的东西。絜(yī衣):唯。 [7]敢:表谦敬的副词,有“大胆”、“冒昧”的意思。何谓:谓何,说的是什么。疑问代词作宾语前置。 [8]语之故、告之悔:两句都是双宾语句。之,指颍考叔。语(yǔ玉):告诉。故:原委。 [9]何患:患何。患:忧虑。焉:于之,在这件事情上。 [10]阙地及泉:阙:同“掘”。泉:泉水的地方。隧:隧道。其:句首语气词,加强反问。然:是这样。指示代词。意思是隧道中相见,等于实现了黄泉相见的誓言。 [11]赋:赋诗。 [12]其:那。也:句中语气词,表提顿。融融、洩洩:形容和睦快乐的样子。 [13]遂:于是。遂为母子如初:于是作为母亲和儿子仍象当初。指恢复母子关系。

【简析】 春秋时期各诸侯国互相兼并,国内贵族之间争权夺利的斗争日趋尖锐。本篇写姜氏的偏心和叔段的贪婪愚蠢,特别突出了郑庄公的阴险狡诈。庄公早就对武姜和叔段的阴谋有所觉察,志欲杀弟,但却隐忍不发,表面仁慈重义,而当叔段充分暴露,他才一声令下:“可矣。”弓满而发,名正言顺,后发制人于死地。这充分揭示了统治者内部,母子兄弟之间尔虞我诈、互相倾轧、激烈争斗的内幕。最后一段,意在宣扬儒家的“孝道”,但却使我们看到了“父慈、子孝、

兄友、弟恭”的伦理道德的虚伪性。

文章叙事简洁，层次明晰，情节曲折，尤其是对郑庄公阴险狡诈性格的刻画，可谓入木三分，是一篇文学色彩很强的历史散文。

曹 刖 论 战

【作者及作品介绍】 （见前）

【题解】 本文选自《左传·庄公十年》，题目是后加的。有的选本标题作《齐鲁长勺之战》。

春秋时代，齐国和鲁国是两个接壤的邻国。齐国是大国，在今山东省中部。鲁国是小国，在今山东省南部。两国常有战争发生。鲁庄公八年、九年两年间，齐国统治集团因继承人问题发生内讧，鲁国曾支持过齐桓公的政敌——公子纠，齐桓公做国君的第二年，便以此为借口，派兵攻打鲁国，深入鲁国的长勺，本文记叙的就是这次战争。

【原文】 十年春，齐师伐我^[1]。公将战，曹刖请见^[2]。其乡人曰：“肉食者谋之，又何间焉^[3]？”刖曰：“肉食者鄙，未能远谋^[4]。”乃入见^[5]。

【通译】 庄公十年的春天，齐国的军队进攻我国。庄公将要应战，曹刖请求〔庄公〕接见。他的同乡说：“这是有权位的贵族策划的事情，〔你〕何必参与呢？”曹刖说：“那些贵族眼光短浅，不能长远谋划〔政事〕。”于是入朝拜见〔庄公〕。

【注释】 〔1〕十年：指鲁庄公十年（公元前684年）。《左传》可能

是根据《春秋》叙述当时历史。《春秋》是鲁国的史记，《春秋》和《左传》记每年的事，都先写出这一年是鲁国哪一个国君在位的第几年，并且称鲁国为“我”。师：军队。伐：攻打。〔2〕公：指鲁庄公姬同，公元前693年至前662年在位。春秋时代绝大多数诸侯国国君称为“公”。曹刿（guì）：鲁国人。一说他是下层人士。一说他是士大夫阶层的人。一说他是《史记·刺客列传》中强迫齐桓公归还侵占鲁国土地的曹沫。请见：请求庄公接见。〔3〕乡人：指曹刿的同乡人。春秋时期国都及其近郊设乡。不同于后代的乡村。肉食者：享有厚禄的贵族，指有权位的贵族。谋：策划。之：代词，指抵御齐师的事。间（jiàn）：参与。焉：指示代词兼语气词，相当“于此”，即“在其中”。〔4〕鄙：粗俗，鄙陋，指眼光短浅，缺少见识。远谋：长远谋划〔政事〕。〔5〕乃：于是，就。此句主语曹刿和“见”的宾语庄公均省略。

【原文】 问：“何以战^[1]？”公曰：“衣食所安，弗敢专也，必以分人^[2]。”对曰：“小惠未徧，民弗从也^[3]。”公曰：“牺牲玉帛，弗敢加也，必以信^[4]。”对曰：“小信未孚，神弗福也^[5]。”公曰：“小大之狱，虽不能察，必以情^[6]。”对曰：“忠之属也，可以一战。战则请从^[7]。”

【通译】 〔曹刿〕问〔庄公〕：“凭什么〔条件〕去作战呢？”庄公说：

“衣服食品各种供人安身的东西，不敢独占享有，一定把它分给别人。”〔曹刿〕回答说：“小恩小惠没有遍及〔施加到一般人身上〕，人民是不会跟从〔您的〕。”庄公说：“祭神用的牛羊猪、宝玉丝绸等不敢谎报，一定要诚实〔告神〕。”〔曹刿〕回答说：“对神不说谎，这是小信，还没有使神真正信任，神是不会保佑您的。”庄公说：“大小诉讼案件，虽然不能做到一一明察，但一

定要根据实情〔处理〕。”曹刿回答说：“这是忠诚尽职一类的表现，可以凭〔它〕打一仗。打仗时就请允许我跟随你。”

【注释】 [1]何以：以何，凭什么，疑问代词作介词宾语前置。[2]所安：由辅助性代词“所”和动词“安”组成名词性的词组，安身的东西。弗：不。专：专有，独占享有。必以分人：必以〔之〕分〔于〕人，省略介词宾语“之”（衣食）和介词“于”（给）。[3]对：对答，一般用于地位低的人对地位高的人；晚辈对长辈。徧：同“遍”，这里是动词，意即普遍施加到一般人身上（因为衣食等赏赐只有国君左右的人才能得到）。从：跟从，跟随。[4]牺牲：古代用牛羊猪作为祭祀鬼神的祭品，统称牺牲。帛：丝绸之类。加：“诬人曰谮，亦曰加。”（段玉裁《说文解字注》）“加”的本义是诬陷，这里指捏造，谎报。信：言语真实，诚实。[5]孚：“卵即孚也。”（段玉裁《说文解字注》）用卵和孚互相解释，卵化是有定期的，由此引申为“信”，这里的“孚”，有“信及”之意，“未孚”即还没有使神真正信任。福：名词用作动词，赐福，保佑。[6]狱：诉讼案件。情：情况，实情。[7]忠：忠诚尽职办事。属：类。可以：是两个词，“可”即可以，能愿动词，“以”是介词，后面省略宾语“之”（它），指代“忠之属”这个条件。请：请允许我，请让我。

【原文】 公与之乘，战于长勺^[1]。公将鼓之^[2]。刿曰：“未可。”齐人三鼓^[3]。刿曰：“可矣。”齐师败绩^[4]。

【通译】 庄公和他同乘一辆兵车，在长勺作战。庄公将要击鼓进攻齐军。曹刿说：“不行。”齐军三次击鼓进攻。曹刿说：“可以了。”〔结果〕齐军大败。庄公要赶着兵车追